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農授漁字第 1081338119 號

主旨：修正「投資經營非我國籍漁船管理條例第八條第一項第十八款非法、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漁船名單」附件一、附件三、附件六、附件七、附件十至附件十二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投資經營非我國籍漁船管理條例第八條第二項。

公告事項：附修正「投資經營非我國籍漁船管理條例第八條第一項第十八款非法、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作業漁船名單」附件一、附件三、附件六、附件七、附件十至附件十二1份。

主任委員 陳 ○ ○